

臺灣警察專科學校專科警員班第二十期進修學生組入學考試

「刑法概要」題解

一、單選題：

- (B) 1. 台籍女子在美國殺死其夫大陸籍情婦，我國法院得依法追訴處罰。此係因為我國刑法「兼採何種原則(主義)」之結果？(A) 屬地原則 (B) 屬人原則 (C) 保護原則 (D) 世界原則。
- (C) 2. 甲乙為夫妻，某日同遊日月潭。乙一失神墜入潭中，甲本能反應立即將岸旁救生索拋向乙，正當乙拉住救生索掙扎欲上岸時，甲突然鬼迷心竅，想到巨額保險理賠，竟將救生索另一端鬆脫，不擅游泳之乙果然沉入潭中，一命嗚呼。問本例甲係屬何種型態之犯罪？(A) 純正不作為犯 (B) 不純正不作為犯 (C) 作為犯 (D) 作為與不作為競合犯。
- 【註：本題係測驗考生對作為、不作為概念之區別。作為與不做為之區分，在學說上討論熱烈，一行為係屬作為或不作為，攸關犯罪之成立與否。因不作為犯罪之成立前提，需行為人負有作為義務，若行為人負有作為義務而不作為，始成立不作為犯罪。】
- (A) 3. 甲欲殺乙，持槍朝乙射擊，因槍枝卡彈而未擊發。問：甲之殺人未遂，係屬於？(A) 障礙未遂 (B) 不能未遂 (C) 中止未遂 (D) 準中止未遂。
- (D) 4. 射擊課時，靶場指揮官下達「開始射擊」口令，甲以眼睛餘光注意到乙尚在靶位附近，但對槍法頗有自信之甲仍毅然開槍，心想「不可能會倒楣打中乙」。偏偏事與願違，子彈命中乙，乙送醫不治。問：甲之行為屬於？(A) 確定故意 (B) 未必故意 (C) 無認識過失 (D) 有認識過失。
- (A) 5. 甲教唆乙殺丙，乙持刀前往殺丙，中途為警查獲，依實務見解，甲、乙應論以何罪？(A) 甲教唆殺人未遂罪；乙預備殺人罪 (B) 甲教唆殺人未遂罪；乙殺人未遂罪 (C) 甲教唆陰謀殺人罪；乙殺人未遂罪 (D) 甲無罪；乙預備殺人罪。
- (D) 6. 刑法之犯罪判斷，依據犯罪三階層理論之見解，依序應為？(A) 構成要件該當性、有責性與違法性 (B) 有責性、構成要件該當性與違法性 (C) 違法性、構成要件該當性與有責性 (D) 構成要件該當性、違法性與有責性。
- (C) 7. 甲不滿鄰居所養小狗經常深夜嚎叫擾人清夢，某日持十字弓欲予射殺。因天色昏暗，把爬在地撿拾東西之鄰居小孩乙誤認為小狗，引弓射之，乙中箭斃命。問：依實務見解，下列敘述何者正確？(A) 本例為打擊錯誤之類型，甲應論以過失致死罪 (B) 本例為打擊錯誤之類型，甲應論以毀損未遂與過失致死罪，兩罪想像競合 (C) 本例為客體錯誤之類

型，甲應論以過失致死罪（D）本例為客體錯誤之類型，甲應論以毀損未遂與過失致死罪，兩罪想像競合。

- (A) 8.甲受到無主之流浪犬攻擊，情急之下，不得已撿拾地上木棍將之擊斃。甲無罪之理由乃因為？(A)構成要件不該當，不為罪(B)正當防衛，阻卻違法(C)緊急避難，阻卻違法(D)欠缺期待可能性而不罰。
- (C) 9.「甲於超商購物時，將低價貨品取出後，另將高價之貨品放入盒中調換，持向櫃檯結帳，收銀員不察，亦以低價貨品之價格收帳」，待甲走出大門時，為超市安全管理員發現，報警查獲。甲成立何罪？(A)竊盜罪(B)侵占罪(C)詐欺罪(D)背信罪。
- (B) 10.下列罪名何者有處罰「預備犯」之明文？(A)傷害罪(B)強盜罪(C)恐嚇取財罪(D)妨害自由罪。
- (A) 11.有業務上持有關係之某工廠倉管人員甲與無持有關係之友人乙，基於共同謀議而侵占該工廠貨品。問：依實務見解，甲、乙如何處斷？(A)甲、乙均論以業務侵占罪(B)甲、乙均論以普通侵占罪(C)甲論以業務侵占罪；乙論以普通侵占罪(D)甲論以業務侵占罪；乙無罪。
- (C) 12.下列情形何者屬於繼續犯類型？(A)從甲地到乙地持續追打某人(B)砍殺某人，復將屍體分屍(C)略誘少女後輾轉帶往新竹、台南等地躲藏(D)以概括犯意，同日內盜取多家財物。
- (D) 13.以幫助他人犯罪之故意有下列情形，依實務見解，何者應以共同正犯論？(A)他人竊盜時幫忙把風(B)幫助他人將搶來珠寶變賣(C)黑幫小弟替老大出面頂罪(D)抓住被害人以利他人刺殺。

【註：關於正犯與幫助犯之區分：

- (1)以自己犯罪之意思而參與犯罪構成要件之行爲者為正犯。
- (2)以幫助他人犯罪之意思而參與犯罪構成要件之行爲者為正犯。
- (3)以幫助他人犯罪之意思而參與，其所參與之行爲，為犯罪構成要件以外之行爲者，為從犯。
- (4)以自己犯罪之意思而參與，其所參與之行爲，為犯罪構成要件以外之行爲者，為正犯。】

- (A) 14.酒醉駕車肇事致人死亡，所觸犯之「危險駕駛罪」（刑法第一百八十五條之三）與「過失致死罪」（刑法第二百七十六條），依實務見解或學者通說，一般情形下（不考慮特殊例外情形）兩罪如何處斷？(A)兩罪併罰(B)兩罪為牽連犯，兩罪從一重處斷(C)兩罪為想像競合犯，兩罪從一重處斷(D)「過失致死罪」吸收「危險駕駛罪」，只論以「過失致死罪」已足。

【註：危險駕駛罪（§185-3）、交通肇事逃逸罪（§185-4）與過失致死罪（§276）或遺棄罪（§294）之關係：

§185-3、§185-4 VS. §276 ↓ 數罪併罰

§185-3、§185-4 VS. §294 （實務）法條競合 ↓ §185-3、§185-4

(學說)想像競合↓§185-3、§185-4】

(B) 15.下列情形，何者有適用「累犯加重其刑」機會？(A)前犯之罪曾經大赦(B)前處之徒刑已易科罰金執行完畢(C)緩刑期間內再犯罪(D)因病保釋出獄而再犯罪。

【註：院解字 3534：因病保釋出獄，非「執行完畢」。】

(C) 16.甲因缺錢花用，某日向父親謊稱「因車禍撞傷人，需賠償五萬元」，索得金錢與朋友花天酒地，花費殆盡，問甲成立之詐欺罪？(A)須告訴乃論，應免除其刑(B)不須告訴乃論，不得免除其刑(C)須告訴乃論，得免除其刑(D)不須告訴乃論，得免除其刑。

(C) 17.「甲明知乙所持之音響是偷竊所得之物，但貪圖低價，仍向之購買。」甲、乙成立何罪？(A)甲幫助竊盜罪；乙除原犯之竊盜罪外，另成立買賣贓物罪(B)甲牙保贓物罪；乙除原犯之竊盜罪外，另成立買賣贓物罪(C)甲故買贓物罪；乙除原犯之竊盜罪，不另成罪(D)甲收受贓物罪；乙除原犯之竊盜罪外，不另成罪。

(B) 18.甲持槍抵住某乙，要求乙將身上財物交出，否則將開槍射殺乙。問甲成立何罪？(A)竊盜罪(B)強盜罪(C)恐嚇取財罪(D)侵占罪。

(A) 19.欲吃狗肉，將他人所養之狗，誘而宰食之，應論以何罪？(A)竊盜罪(B)侵占罪(C)贓物罪(D)毀損罪。

(B) 20.依現行刑法之規定，「追訴權時效」最長者為幾年？(A)三十年(B)二十年(C)十年(D)三年。

(B) 21.甲甫就任某派出所主管，轄區經營餐飲業之業主乙為示結交，特致贈五萬元之重禮，甲欣然接受。問：甲、乙有無罪責？(A)甲、乙均無罪(B)甲不違背職務受賄罪；乙無罪(C)甲不違背職務受賄罪；乙不違背職務行賄罪(D)甲違背職務受賄罪；乙違背職務行賄罪。

(C) 22.甲前往公賣局門市購買紅標米酒，排隊甚久，最後依舊落空。甲憤而拉扯銷售員乙，致乙衣服破裂。問：甲成立何罪？(A)妨害公務罪(B)妨害秩序罪(C)毀損罪(D)無罪。

【註：70.3.18 (70)廳刑一字第 253 號函復臺高院：

妨害公務罪屬侵害國家權力之罪，公務員必也依據法令執行公法上之行為，始具實行國家權力之性質，亦因此際公務員之地位特殊，而有特加保護其執行行為之必要。苟若所執行者為私法上之行為則國家係與該私法行為之相對人立於相對等之法律地位，並非實行國家權力之屬，縱對執行該行為之公務員施以強暴脅迫，亦不構成妨害公務罪。】

(D) 23.將交警所查扣之他人違規車輛，私自竊走藏匿，應論以：(A)只成立竊盜罪(B)只成立隱匿公務員職務上掌管物品罪(C)竊盜罪、隱匿公務員職務上掌管物品罪，兩罪併罰(D)竊盜罪，隱匿公務員職務上掌管物品罪，兩罪想像競合犯。

(D) 24.消防隊員甲偷偷將刑警依法逮捕之國中同學乙放走，應成立(A)公務

員縱放人犯罪，適用「得減輕其刑」規定 (B) 公務員縱放人犯罪，不適用「得減輕其刑」規定 (C) 普通縱放人犯罪，適用「得減輕其刑」規定 (D) 普通縱放人犯罪，不適用「得減輕其刑」規定。

- (C) 25. 甲意圖陷害乙，乃向警察指控乙竊盜，唯警察並未受騙，問甲應成立何罪？(A) 偽證既遂 (B) 偽證未遂 (C) 誣告既遂 (D) 誣告未遂。
- (B) 26. 甲意圖殺乙，某夜趁乙在屋內時縱火燒屋，幸乙即時逃避，只受輕傷。問甲應如何論斷？(A) 放火罪、殺人未遂罪，兩罪併罰 (B) 放火罪、殺人未遂罪，兩罪從一重處斷 (C) 只成立放火罪 (D) 只成立殺人未遂罪。
- (A) 27. 意圖供行使之用而偽造捷運儲值卡，依現行法立法例，係歸類為：(A) 偽造有價證券罪 (B) 偽造通用貨幣罪 (C) 偽造私文書罪 (D) 偽造公文書罪。
- (D) 28. 甲欲殺死乙，朝乙發射一槍，因乙閃避得宜，只中小腿，送醫治療月餘，乙即完全康復。甲成立何罪？(A) 輕傷罪 (B) 重傷罪 (C) 傷害未遂罪 (D) 殺人未遂罪。
- (B) 29. 甲意圖散布於眾，傳述他人「未婚生子」之事，甲應論以何罪？(A) 妨害自由罪 (B) 誹謗罪 (C) 公然侮辱罪 (D) 妨害信用罪。
- (C) 30. 擄人之後始起意勒贖，依現行刑法應如何處斷？(A) 只論以妨害自由罪 (B) 只論以恐嚇取財罪 (C) 以意圖勒贖而擄人論 (D) 論以妨害自由、恐嚇取財罪，兩罪併罰。

【註：參閱 81.5.19 第三次刑庭決議。】

二、複選題：

- (B D) 31. 依實務見解或學者通說，下列何者是屬於「空白刑法」之適例？(A) 公務員不盡其應盡之責，而委棄守地 (B) 違背關於預防傳染病所公布之檢查法令 (C) 服用酒類，不能安全駕駛動力交通工具而駕駛 (D) 於外國交戰之際，違背政府局外中立之命令。
- (A C D) 32. 依實務見解或學者通說，下列各例中甲之行為何者已達於著手階段？(A) 甲以行竊之意思接近財物，並進而物色財物 (B) 甲欲闖空門行竊，立乙於宅門前按門鈴以確定是否無人在家 (C) 甲看見仇人乙，握住手槍瞄準，欲射殺乙 (D) 甲欲毒殺乙，已將摻入毒液之餅乾交郵差寄送。
- (C D) 33. 下列何者屬於得阻卻違法之適例？(A) 十二歲學童的竊盜行爲 (B) 犯罪後欲逃避刑責而教唆他人頂替自己 (C) 警察使用過肩摔逮捕現行犯，導致對方輕微擦傷紅腫 (D) 足球比賽時，以頭槌爭球卻誤中對手，致其眼角受傷流血。
- (A B D) 34. 依實務見解，下列情形何者成立業務過失致人於死罪？(A) 密醫為他人治病，疏失導致病患死亡 (B) 砂石車司機不小心撞死人 (C) 警專教員於上班途中開車不小心撞死人 (D) 餐廳廚師不注意清潔衛

生，導致顧客中毒死亡。

【註：關於駕駛砂石車肇禍，另請注意法務部檢察司(80)檢(二)字第 1303 號函：從事業務之人，對於一定危險之認識能力較常人為高，故課以較高之注意義務。換言之，客觀上，其避免發生一定危險之期待可能性較常人為高，故其違反注意義務之可責性，自亦較重。故某甲既以駕駛大卡車載運砂石為業，則駕駛車輛可謂係其業務，無論駕駛大貨車或自用轎車肇事致人於死，均應論以業務上過失致人於死罪。】

- (A B) 35.依實務見解，下列情形何者得邀「中止犯減輕或免除其刑」之寬典？
(A) 行竊時發現屋主家中擺設佛堂，引發宗教意識而放棄行竊 (B) 行竊中，突然擔心事後法律之追訴遂放棄行竊 (C) 錯認外面風聲為主人返家而放棄行竊 (D) 意欲行竊特定物 (如夜明珠)，遍尋不著而放棄行竊。
- (B D) 36.下列何者成立殺直系血親尊親屬罪 (刑法第二百七十二條)？ (A) 媳婦殺死公婆 (B) 非婚生子女殺死生母 (C) 子女殺死繼母 (D) 兒子殺死對外聲明斷絕父子關係之父親。
- (A B D) 37.「教唆他人犯罪 (刑法第二十九條) 與「煽惑他人犯罪 (刑法第一百五十三條)」之比較，下列敘述何者正確？ (A)「教唆」係對特定人；「煽惑」不限特定人 (B)「教唆」不限公然為之；「煽惑」限公然為之 (C)「教唆」與「煽惑」均以特定犯罪為限 (D)「教唆」係對無犯罪決意之人；「煽惑」不限無犯罪決意之人。
- (A D) 38.下列何者是「不純粹瀆職罪」(或稱不純正瀆職罪)之適例？ (A) 刑警順手牽羊，趁搜索時摸走他人鑽戒乙只 (B) 建設局科員接受廠商賄賂，違法核發建築許可 (C) 郵差趁送信之便，開拆他人投寄之郵件 (D) 公立學校老師利用上課機會，痛毆情敵之子。
- (A B C D) 39.下列敘述何者正確？ (A) 與未滿十六歲之男女「合意性交」，即使無金錢交易，仍為犯罪行為 (B) 十八歲以下之人犯「與未滿十六歲之男女合意性交罪」者，「應」減輕或免除其刑 (C) 未滿十八歲之人犯與未滿十六歲之男女「合意性交」罪者，須告訴乃論 (D) 與未滿十八歲之男女「合意性交」，如有金錢交易，仍屬犯罪行為。
- (B C D) 40.依二〇〇二年一月三十日公布之刑法修正條文規定，犯擄人勒贖罪之結合犯 (刑法第三百四十八條) 包括哪些類型？ (A) 擄人勒贖而放火 (B) 擄人勒贖而強制性交 (C) 擄人勒贖而使人受重傷 (D) 擄人勒贖而故意殺人。

臺灣警察專科學校專科警員班第二十一期進修學生組入學考

試

「刑法概要」題解

壹、單選題

- (A) 1.行爲之處罰，以何時之法律有明文規定者爲限？(A)行爲時(B)起訴時(C)裁判時(D)執行時。
- (D) 2.處罰之裁判確定後，未執行或執行未完畢，而法律有變更不處罰其行爲者，其法律效果如何？(A)不起訴處分(B)判決無罪(C)免除其刑(D)免其刑之執行。
- (C) 3.「行爲人對於構成犯罪之事實，雖預見其能發生而確信其不發生者。」在刑法學說上係如何稱呼之？(A)直接故意(B)間接故意(C)有認識過失(D)無認識過失。
- (D) 4.刑法第三十三條規定之有期徒刑其法定期間爲何？(A)六月至十五年(B)二月至二十年(C)六月至二十年(D)二月至十五年。
- (D) 5.依據現行刑法之規定，符合易科罰金之要件者，已修正爲犯最重本刑爲幾年以下有期徒刑以下之刑之罪？(A)六月(B)一年(C)三年(D)五年。
- (B) 6.依據現行刑法之規定，符合累犯之要件者，需前所犯之罪已受有期徒刑以上之刑執行完畢或赦免後，幾年以內再犯有期徒刑以上之罪？(A)三年(B)五年(C)七年(D)十年。
- (B) 7.「一行爲而觸犯數罪名者」，在刑法學說上稱爲：(A)加重結果犯(B)想像競合犯(C)牽連犯(D)連續犯。
- (C) 8.刑法第六十二條前段規定，對於未發覺之罪自首而受裁判者，其效力爲何？
(A)不罰(B)減輕或免除其刑(C)減輕其刑(D)免除其刑。
- (C) 9.未滿十八歲人犯何種之罪者，仍得處死刑或無期徒刑？(A)擄人勒贖而故意殺人罪(B)強制性交而故意殺被害人罪(C)殺直系血親尊親屬罪(D)首謀暴動內亂罪。
- (C) 10.有期徒刑之減輕規定，遇有「減輕或免除其刑」者，其減輕得減至多少？
(A)二分之一(B)三分之一(C)三分之二(D)四分之三。
- (B) 11.法院於審判時，認爲被告以暫不執行爲適當者，得宣告何種期間之緩刑？
(A)一年以上三年以下(B)二年以上五年以下(C)一年以上十年以下(D)六月以上三年以下。
- (B) 12.受徒刑之執行而有悛悔實據者，無期徒刑累犯逾幾年者，得由監獄報請法務部許可假釋出獄？(A)三十年(B)二十年(C)十五年(D)

十年。

(B) 13.某甲觸犯法定本刑為五年以上有期徒刑之普通強盜罪，其追訴權之時效期間為何？(A)三十年(B)二十年(C)十五年(D)十年。

(D) 14.下列何種保安處分之期間至治癒時為止？(A)心神喪失而不罰之監護處分(B)犯施用毒品罪之禁戒處分(C)因酗酒而犯罪之禁戒處分(D)犯傳染麻瘋罪之強制治療處分。

(C) 15.強制工作之保安處分期間為三年以下，如自應執行之日起經過三年未執行者，非得何者之許可不得執行之。(A)檢察官(B)典獄長(C)法院(D)保安處分處所主管長官。

(A) 16.下列何種犯罪屬於侵害國家法益之犯罪？(A)妨害投票罪(B)偽造公印文罪(C)鴉片罪(D)偽造貨幣罪。

(D) 17.下列有關瀆職罪之敘述，何者錯誤？(A)受賄罪之客體，一為賄賂，二為不正利益(B)收受賄賂罪，不論其受賄出於收受人之自動或被動，均應成立(C)賄賂之不法報酬，必須與公務員之職務行為具有一定之對價關係(D)公務員同時向三個人期約賄賂，係一行為觸犯三罪名，應從一重處斷。

【註：同時向三人賄賂，係為三個犯罪行為，應考慮有無連續犯或數罪併罰之成立，而非想像競合犯。】

(A) 18.某公立醫院之院長於 SARS 盛行期間，不依規定將該院病人感染情形陳報並告知院內醫護人員，致使多人罹病身亡且造成社會大眾之恐慌。請就上揭之案情敘述，研判該院長之行為應論處何罪較為適宜？(A)廢弛職務釀成災害罪(B)委棄守地罪(C)違法拘留或剋扣罪(D)枉法仲裁罪。

(D) 19.刑法第一百五十五條之罪，係期盼軍人不執行職務而對之施以何種行為？(A)教唆(B)挑唆(C)強暴脅迫(D)煽惑。

(A) 20.服用酒類或其他類似之物，不能安全駕駛動力交通工具而駕駛者，其犯罪性質為何？(A)抽象危險犯(B)具體危險犯(C)不純正不作為犯(D)純正不作為犯。

(B) 21.意圖供行使之用，偽造商業銀行發行之現金卡者，應論處何罪？(A)偽造貨幣罪(B)偽造有價證券罪(C)偽造度量衡罪(D)偽造文書印文罪。

(A) 22.冒名簽收或蓋用偽造印章，對於法院之送達證書以示簽收者，應論處何罪？(A)偽造私文書罪(B)偽造公文書罪(C)偽造特種文書罪(D)偽造準公文書罪。

【註：送達證書乃表示收領訴訟文書送達之證明，雖證書內容由送達人製作，但應由受送達簽名蓋章或捺指印，以證明送達，為法律規定之文書，其冒名簽收或蓋用偽造印章以示簽收，仍屬偽造私文書(70台上5782)。】

(D) 23.某甲明知自己獨力殺害某乙，於檢察官偵查中，故意隱瞞實情，推諉刑責，於調查筆錄中供稱某乙係由某丙殺害。則某甲於偵查中所為之部分應成立何罪？(A) 偽證罪 (B) 使公務員登載不實罪 (C) 妨害公務罪 (D) 無罪。

【註：妨害公務罪中「使公務員登載不實之事項」，實務上認為須行為人一經申報，公務員即有登載之義務，方能成立本罪。例如：為遺失身份證卻謊報遺失，偽田國民身份證申請書，使戶政機關戶籍員將原證遺失之不實事項登載於收件簿上。而於偵查中所陳述之不實事項尚須調查，故不該當使公務員登載不實罪之構成要件。】

(A) 24.十七歲之少女甲與十五歲之少男乙，均未結婚，因兩情相悅而雙方自願發生性關係。請問下列敘述何者正確？(A) 甲犯罪，乙不犯罪，但須告訴乃論 (B) 乙犯罪，甲不犯罪，但須告訴乃論 (C) 甲、乙二人均犯罪，但均須告訴乃論 (D) 甲、乙二人均不犯罪。

(C) 25.下列何種傷害罪不屬於告訴乃論之範圍？(A) 對直系血親尊親屬犯輕傷罪 (B) 業務上之過失致人重傷罪 (C) 公務員於執行職務時犯輕傷罪 (D) 明知有花柳病而故意傳染罪。

(A) 26.於下列何人之間犯竊盜罪者，得免除其刑且須告訴乃論？(A) 外孫竊盜其外祖母之財物 (B) 小姪兒竊盜其大姑姑之財物 (C) 女婿竊盜其岳父母之財物 (D) 未婚夫竊盜其未婚妻之財物。

(B) 27.下列何罪並非強盜結合犯所結合之單一罪行？(A) 放火 (B) 過失致人於死 (C) 使人受重傷 (D) 強制性交。

(D) 28.於親屬間犯何種之罪者，係屬非告訴乃論之罪？(A) 侵占罪 (B) 詐欺罪 (C) 背信罪 (D) 重利罪。

(A) 29.下列有關擄人勒贖罪之敘述何者錯誤？(A) 擄人勒贖罪既遂與未遂之區分，係以是否取得贖款為標準 (B) 「擄人後而意圖勒贖」者，以「意圖勒贖而擄人」論 (C) 犯擄人勒贖之罪而故意殺人者，處死刑或無期徒刑 (D) 犯擄人勒贖之罪，未經取贖而釋放被害人者，減輕其刑。

【註：實務上認為擄人勒贖罪之既未遂判斷標準係在於擄人行為是否既遂。而非在於勒贖行為之既未遂。】

(C) 30.某甲明知某乙竊得某丙之金幣一個，某甲竟同意某乙之請託，將該贓物金幣一個持交某丁寄藏。則某甲所為應論處何罪？(A) 牙保贓物罪 (B) 寄藏贓物罪 (C) 搬運贓物罪 (D) 無罪。

貳、複選題 (A)(B)(C)(D)(A B C D)

(C D) 31.依據現行刑法之規定，下列何人之行為得減輕其刑？(A) 滿七十歲人 (B) 心神喪失人 (C) 精神耗弱人 (D) 瘖啞人。

- (B C) 32.下列何者為從刑之種類？(A)勒令歇業(B)褫奪公權(C)沒收(D)易服勞役。
- (A B) 33.下列何種犯罪行為依法應從一重處斷？(A)想像競合犯(B)牽連犯(C)連續犯(D)加重結果犯。
- (A B) 34.下列何者之法律效力為「減輕或免除其刑」？(A)中止未遂犯(B)絕對不能犯(C)普通未遂犯(D)相對不能犯。
- (A B C) 35.下列有關共犯之敘述，何者正確？(A)教唆犯，依其所教唆之罪處罰之(B)被教唆人雖未至犯罪，如該罪有處罰未遂犯者，教唆犯仍以未遂犯論(C)幫助不知情之他人犯罪者，仍為從犯(D)被幫助人雖未至犯罪，如該罪有處罰未遂犯者，從犯仍以未遂犯論。
- (A D) 36.刑法第一百二十五條係規定「濫權追訴處罰罪」，下列何者為其犯罪之主體？(A)軍事檢察官(B)司法警察官(C)檢察事務官(D)法官。
【註：刑法§125 濫用職權追訴處罰罪之行為主體，限具有追訴、處罰職權之人，例如法官、檢察官。檢察事務官雖可協助檢察官偵查，但並無決定追訴與否之職權，故非屬本罪之行為主體。】
- (B C D) 37.下列何者不屬於刑法偽證罪之犯罪主體？(A)鑑定人(B)輔佐人(C)代理人(D)辯護人。
- (A C D) 38.在下列何種處所犯竊盜罪，依實務上之觀點，認為不得依加重竊盜罪處斷？(A)國際機場之航空站(B)大眾捷運站之售票處(C)行駛中之公車車廂內(D)火車站附設之餐廳。
【註：刑法§321 I 第六款之「車站」為火車、汽車、客運、捷運停靠站，「埠頭」則為船舶停泊、供旅客上下之處所。亦即，係指車船停靠、旅客上下停留及必經之地為限，非泛指整個車站或埠頭地區。故行駛中之車船、車站附設之餐廳，皆不包括在內。而航空站亦未在本款規定之列，不可類推適用或擴張解釋。】
- (全) 39.因下列何種犯罪而所得之物，不屬於刑法上所規定之贓物？(A)偽造有價證券罪(B)販賣鴉片(毒品)罪(C)包攬訴訟罪(D)投票受賄罪。
【註：刑法上所稱之「贓物」，係指實施財產犯罪之不法行為所取得之財物。亦即，通說及實務認為前行為須是財產犯罪，例如：竊盜罪、詐欺罪、侵占罪、贓物罪...等，而偽造有價證券罪、販賣鴉片毒品罪、包攬訴訟罪及投票受賄罪，皆非財產犯罪，故因此類犯罪所得之物，自非贓物。】
- (A B D) 40.下列有關贓物與毀棄損害罪之敘述中，何者正確？(A)收受贓物罪所稱之「收受」，係指無償取得贓物之行為(B)於親屬間犯贓物罪者，為非告訴乃論之罪，但得免除其刑(C)毀壞他

人建築物者，不處罰未遂犯（D）毀棄、損害他人文書，足以
生損害於公眾者，不處罰過失犯。

臺灣警察專科學校專科警員班第二十二期進修學生組入學考試

「刑法概要」題解

壹、單選題：

- (B) 1.下列何者俱連本數計算 (A) 未滿十四歲 (B) 本刑三年以上 (C) 不滿一日 (D) 不滿一元。
- (D) 2.甲騎機車未戴安全帽，途中為警方發現，警方舉手示意要甲停靠路邊接受稽查，然而甲不遵從，反而加速逃逸，逃逸十幾公尺後不慎倒地受傷，對甲之受傷結果，當時警方並無追逐甲之行爲，則警方之行爲 (A) 成立傷害罪作為犯 (B) 成立傷害罪純正不作為犯 (C) 成立傷害罪不純正不作為犯 (D) 無罪。
- (C) 3.接前題，要是當時警方實施追逐之行爲，以致造成甲趕緊加速逃逸，隨即發生倒地受傷之結果，則警方之行爲 (A) 成立傷害罪作為犯 (B) 成立傷害罪純正不作為犯 (C) 成立傷害罪不純正不作為犯 (D) 無罪。
- (D) 4.依照刑法第十七條規定：「因犯罪致發生一定之結果，而有加重其刑之規定者，如行爲人不能預見其發生時，不適用之。」請問下列何種犯罪與該規定有關 (A) 既遂犯 (B) 結合犯 (C) 常業犯 (D) 加重結果犯。
- (D) 5.警方有相當理由，認為駕駛人有可能涉嫌酒醉駕駛，因而要求吐氣酒精濃度測試，若是駕駛人未同意接受該測試，則警方可依 (A) 正當防衛 (B) 緊急避難 (C) 警械使用條例 (D) 刑事訴訟法之規定實施強制酒測之行爲。
- (D) 6.接前題，該駕駛人吐氣酒精濃度測試值，為 (A) 0.25 (B) 0.35 (C) 0.45 (D) 0.5 每毫克/公升之數據，則為犯罪行爲。
- (A) 7.從刑之種類如 (A) 沒收 (B) 罰鍰 (C) 罰金 (D) 拘役。
- (B) 8.易科罰金執行完畢者，其所受宣告之刑，以已執行論，有關「以已執行論」係就下列何者而言 (A) 罰金 (B) 拘役 (C) 罰鍰 (D) 沒收。
- (D) 9.一行爲而觸犯數罪名，係指 (A) 牽連犯 (B) 實質競合 (C) 法條競合 (D) 想像競合而言。
- (A) 10.受有期徒刑期之執行完畢，五年以內再犯有期徒刑以上之罪，為 (A) 累犯 (B) 慣犯 (C) 重犯 (D) 常業犯。
- (B) 11.以刑法第一百十六條規定而言，對於友邦元首，犯故意妨害名譽罪者，其刑 (A) 加重二分之一 (B) 加重三分之一 (C) 減輕二分之一 (D) 減輕三分之一。
- (A) 12.以刑法第二百十四條規定而言，所指「明知」與下列何者意義相同 (A) 確定故意 (B) 不確定故意 (C) 偶然故意 (D) 間接故意。
- (B) 13.下列行爲階段排列順序正確者，惟 (A) 預備↓完成↓實行 (B) 預備↓實行↓完成 (C) 著手↓終了↓完成 (D) 著手↓預備↓實行而已。
- (C) 14.行求、期約、交付之行爲與下列何者，較有相關 (A) 連續犯

- (B) 繼續犯 (C) 接續犯 (D) 牽連犯。
- (D) 15.民眾逮捕現行犯，在送交警方途中，對於人犯施以凌虐者，可能論以 (A) 瀆職罪 (B) 妨害公務罪 (C) 妨害秩序罪 (D) 傷害罪。
- (A) 16.有拘禁人犯職務之公務員，對於人犯施以凌虐者，可能論以 (A) 瀆職罪 (B) 妨害公務罪 (C) 妨害秩序罪 (D) 傷害罪。
- (D) 17.依照刑法第一百四十九條規定而言，公然聚眾，意圖為強暴脅迫，已受該管公務員解散命令三次而解散，首謀者論以 (A) 妨害秩序罪既遂犯 (B) 妨害秩序罪未遂犯 (C) 妨害秩序罪預備犯 (D) 無罪。
- (C) 18.接前題，該條文之構成要件為下列何種犯罪類型 (A) 不純正不作為犯 (B) 不純正作為犯 (C) 純正不作為犯 (D) 純正作為犯。
- (D) 19.甲犯罪後，請求乙幫忙，使甲能藏匿在乙之家中，乙原本無藏匿甲之意思，只因乙與甲有五親等內血親之關係，就幫甲藏匿在乙之自家中，則甲請求乙幫忙之行為係 (A) 教唆犯 (B) 幫助犯 (C) 正犯 (D) 不犯罪。
- (C) 20.接前題，乙之行為係 (A) 頂替罪 (B) 湮滅證據罪 (C) 藏匿人犯罪 (D) 無罪。
- (C) 21.依照刑法第一百七十五條第一項規定：「放火燒燬前二條以外之他人所有物，致生公共危險者」，該條文之構成要件，所以為具體危險犯之犯罪類型，係以 (A) 放火燒燬條文中標之物 (B) 放火燒燬條文中標之物 (C) 放火燒燬條文中標之物且致生公共危險 (D) 放火燒燬條文中標之物而未致生公共危險因而處罰之。
- (C) 22.甲為了測試影印機之效能，而自行製造數張新台幣仟元之紙幣，製得成品後才發現與真鈔一模一樣，因而拿到超市購物，卻被他人發現是偽造之鈔票，則甲之行為成立 (A) 偽造貨幣罪與行使偽造貨幣罪 (B) 偽造貨幣罪 (C) 行使偽造貨幣罪 (D) 無罪。
- (A) 23.接前題，若甲一開始即為了製造假鈔，因而準備相關器械與原料，並且製造出數張新台幣仟元之紙幣，在尚未拿到超市購物前，就已被查獲，則甲之行為成立 (A) 偽造貨幣罪既遂犯 (B) 偽造貨幣罪未遂犯 (C) 行使偽造貨幣罪既遂犯 (D) 行使偽造貨幣罪未遂犯。
- (C) 24.和誘未滿十六歲之男女，以略誘論，係為 (A) 類推適用 (B) 擴張解釋 (C) 視同 (D) 推定之作法。
- (B) 25.甲意圖營利，以自家之果園，提供給不特定之會員乙、丙、丁及戊等賭博財物，則甲提供之場地以刑法第二百六十六條而言，係為 (A) 公共場所 (B) 公眾得出入之場所 (C) 附連圍繞之土地 (D) 建築物。
- (B) 26.機車騎士甲經過行人穿越道，不僅未減速慢行，而且闖紅燈，以致撞傷路人張三與李四，對於甲之行為，係侵害 (A) 一 (B) 二 (C) 三 (D) 四 法益。
- (A) 27.接前題，要是甲在撞傷路人後，竟然不停下來，反而加速離開現場，以本題之行為乃成立刑法第一百八十五條之四肇事逃逸罪，係侵害 (A) 一 (B) 二 (C) 三 (D) 四 法益。
- (B) 28.接第二十七題，該題所指甲之行為，就刑法規定而言，可能與下列何罪有關 (A) 第二百九十三條第一項遺棄無自救力之人 (B) 第二百九十四條第一項對於無自救力之人依法令應扶助而遺棄之 (C) 第二百九十

四條第一項對於無自救力之人依契約應扶助而遺棄之（D）第二百九十四條第一項對於無自救力之人依法令應養育而遺棄之。

（D）29.甲對於公務員依法執行職務時，以私行拘禁之方法，剝奪該公務員行動之自由，則甲之行爲與下列何者無關（A）妨害公務罪（B）妨害自由罪（C）想像競合犯（D）法條競合。

（D）30.撿破爛者在垃圾場從事回收廢棄物時，撿起一包用垃圾袋包裝完整之物品，打開一看，竟然有厚重金飾，就因此占爲己有，則撿破爛者之行爲（A）無罪（B）竊盜罪（C）背信罪（D）侵占離本人所持有之物罪。

貳、複選題：

（AC）31.甲意圖借由擄鴿而從事勒贖之行爲，因而在山坡上架設網子，要捕獲他人賽鴿，當架起網子在未捕獲賽鴿，就被鴿子協會會員發現，將甲送交警方處理，則甲之行爲（A）不成立擄人勒贖罪（B）成立竊盜罪（C）不成立恐嚇取財罪（D）成立強制罪。

（BC）32.接前題，要是甲在架起網子，隔天恰好有鴿子觸網，掙脫一番後死亡，甲因此以該死鴿上之電話號碼，向鴿主聲稱要寄款數千元到其指示之帳戶，否則撕票，則甲之行爲（A）成立擄人勒贖罪（B）成立詐欺取財罪（C）不成立恐嚇取財罪（D）成立毀損罪。

（AC）33.接前題，要是甲當時所捕獲到鴿子，還活得好端端的，甲根據賽鴿腳環上電話號碼，通知鴿主主要寄款數千元到其指示之帳戶，才將鴿子放回，該鴿主接到通知後，並不因此付出金錢給甲，甲在等候多日，未見鴿主有寄款數千元到其指示之帳戶，竟然將該鴿子宰殺吃了，則甲之行爲（A）成立竊盜罪（B）成立恐嚇取財罪（C）不成立恐嚇取財罪（D）成立毀損罪。

（BCD）34.慣竊甲趁屋主張三不在家時，於日間從張三家圍牆外，跳入後院花園，甲打算竊取房屋內珠寶，不巧張三仍然留在家中，甲只好隨手取得花園內名貴花草，打開後門要逃跑，恰爲張三發覺，就大聲叫有賊，並要捉住甲以取回名貴花草，甲因此拿花盆打了張三，請問甲之行爲與下列何種犯罪有關（A）強盜罪（B）準強盜罪（C）加重竊盜罪（D）侵入罪。

（CD）35.接前題，要是甲在跳入後院花園，隨即被張三逮捕，則甲之行爲係（A）竊盜罪未遂犯（B）加重竊盜罪未遂犯（C）侵入罪（D）竊盜罪之預備行爲。

（AB）36.甲唆使乙，要乙輕傷害張三，乙聽到後，不爲所動，則下列何者正確（A）甲無罪（B）乙無罪（C）甲傷害罪教唆未遂犯（D）乙傷害罪未遂犯。

【註：因乙未生犯罪之主觀意思，故甲所爲之教唆，係刑法第29條第三項之未遂教唆，限於所教唆之罪有罰及未遂時，方能成立。而刑法第30條第一項之傷害罪，並未罰及未遂，故甲之未遂教唆亦無法成立。】

（BD）37.接前題，若乙早先就有傷害張三之意思，聽到甲唆使後，就因此更加促成傷害張三之意思，在打張三時由於乙出手太重，造成張三殘廢之結果，則甲之行爲與下列何

者有關（A）教唆犯（B）從犯（C）煽惑犯（D）幫助犯。

- （AB）38.下列之物應沒收者，如（A）偽造金融卡（B）安非他命（C）酒醉駕駛者所用之汽車（D）收受之贓物。
- （CD）39.依照刑法第七十五條規定而言，受緩刑之宣告而於緩刑期內更犯罪，須有下列何種情形之一才撤銷之，（A）受拘役（B）受罰金（C）受有期徒刑（D）受無期徒刑之宣告者。
- （全）40.刑法第二百二十一條所指強制性交罪，其構成要件之行為方式，包含（A）強暴（B）脅迫（C）恐嚇（D）催眠術。